

# 关于对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1）第 352 号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0 月 19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称，公司董事会以 5 票同意、2 票反对、2 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解聘徐胜利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；媒体亦有多篇报道，如《董秘被打后又遭解聘！嘉应制药独家回应：肢体冲突是两人私事》《嘉应制药“被打”董秘遭解聘，本人回应：系打击报复》等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对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：

1、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解聘董事会秘书是否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第五十一条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3.2.10 条的规定，并说明解聘董事会秘书的理由及充分性。

2、媒体报道显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徐胜利不认可解职理由，请徐胜利说明不认可解职理由的具体原因。

3、公告显示，徐胜利作为公司董事，在审议董事会议案期间中途离开会场且未在会上表达投票意向，直至 2021 年 10 月 16 日才提供电子版表决文件，公司对其表决情况不予统计，视为弃权。请你公司律师对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表决结果的合法性及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。

4、其他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。请你公司及徐胜利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1 年 10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 
2021 年 10 月 19 日